



孩子反复“惹事”父母管不住 学校管不严 对有严重不良行为少年该怎么办?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吴旻

离家出走的少年,一个月内接连打架闹事,成了5起警情的当事人;年仅14岁的男孩是派出所的“常客”,在青春叛逆期,交友不慎等多重因素作用下,成了一名罪错少年;本该处在义务教育阶段的未成年人,辍学数月却“无人知”……

上述问题少年,正是在司法机关的帮助下,逐渐走出过去的阴霾,生活重新走上了正轨。针对工作中发现的学籍登记信息等方面的不足,检察机关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将短板漏洞一一补齐。

对于涉罪未成年人,浙江全省司法机关坚决杜绝“一判了之”“一罚了之”。为了找回“悬崖边”的少年,浙江省各地积极探索未成年入保护机制,多方协同,用法治大手引领孩子们走向光明与希望。

专业帮扶临界预防 罪错分级精准矫治

脑门上文着“天眼”,平日里浑身酒气,左眼角还有打架留下的淤青……一股“社会气息”的陈江平(化名)今年只有16岁,几年前和父母一起来到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生活。因为对学习不感兴趣,陈江平辍学务工,已在两家企业上过班,但都不太如意。失业期间,陈江平和父母吵了一架,一气之下便离家出走。

陈江平离家后,在网吧、台球室等场所游荡,喝酒、闹事、打架,一个月里横街派出所所有5起警情和他有关。

“在外游荡没有经济来源,父母经常吵架对儿子疏于管教,如果我们放任他在社会上混下去,他很可能犯下大错,所以我们一定要帮,而且越快越好。”社区民警罗嘉豪决心启动帮扶机制,帮助陈江平获得“新生”。

早在2021年,路桥区公安分局实体化运行未成年人警务队,出台《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帮扶办法》,深入开展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干预帮扶、心理辅导等工作。

罗嘉豪和专业司法社工通过“片警小号”、线上聊天等方式,从日常点滴入手,开始和陈江平拉近距离,慢慢打开他的心门。在一次又一次谈心后,陈江平慢慢感受到了有人在关心他、帮助他,性格也逐渐变得开朗起来。

同时,路桥公安未成年人警务队派出心理疏导师,联动家庭教育指导师等多元帮扶力量,帮助陈江平修复家庭关系,做好心理辅导工作。在各方力量的关爱下,陈江平逐渐看到了奋斗的希望和意义。

如今,他在企业观护基地一家卫浴公司工作。“在这里上班很好,有专门的师傅教我,我的朋友看到后也不想在外面混了,想来上班。”陈江平对社区民警表达感谢。这是路桥区临界帮扶的一个缩影。《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帮扶办法》出台后,路桥区公安分局先后矫治教育202名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

14岁的小龙(化名)在被送到专门学校之前,是派出所的“常客”,打架、盗窃、敲诈勒索……青春叛逆期,交友不慎再加上与父母之间的隔阂,让小龙成了罪错少年。父母难以监管,各项矫治措施收效甚微,台州市南汇区人民检察院与公安机关多次会商、调研,最终由小龙老家的一所专门学校接收小龙入学并对他开展矫治教育,短短几个月时间,小龙有了全新的蜕变。

回归校园4个月后,小龙的父亲给承办检察官发来了小龙在学校参加活动的照片,并告诉检察官,小龙在学校表现良好,也懂得体谅父母了,还打算从学校毕业后跟着哥哥学习开挖掘机……

为了解破低龄罪错未成年人矫治难题,南汇区人民检察院率先于2019年开始探索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制度,对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为不良行为、违警行为、触犯刑行为和犯罪行为四类,适配不同的矫治措施,实现对罪错未成年人的精准矫治。

2021年6月,新修订的“两法”正式施行,南汇区检察院在前期探索实践的基础上,推动出台了由地方党委政府审议通过的《南汇区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处遇区域治理实施办法》,建立未成年人罪错分级干预治理体系。

此外,为将护苗的伞越撑越大,南

汇区检察院会同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检察院、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检察院建立了《关于建立长三角部分地区检察机关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处遇工作协作机制的实施办法(试行)》。

检警联动预防犯罪 推动亲子关系修复

不良行为未成年人临界预防也是一个重要课题。依托路桥区少年司法一体化社会关爱机制,路桥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区公安分局多次召开工作联席会议,推动购买司法社工外展服务,对临界未成年人开展专业帮扶,助力解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低龄化、团伙化和重复作案”等源头问题。

通过日常走访,办案发现的临界未成年人始终是少数,如何以大数据代替肉眼,为公安、检察等部门快速筛选出此类未成年人?

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三路口社区人口密集,酒吧、KTV、网吧、电竞酒店、网约房等娱乐场所和新业态密布,吸引年轻群体聚集,涉未成年人警情多发高发。

为推动未成年人犯罪预防,一体保护、系统治理,婺城区人民检察院和江南公安分局共同在新落成的三路口社区网格联动警务站设立“检警联合工作站”,并配套打造“未成年人安全监测治理应用”。

据悉,该应用通过“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线索研判,未成年人盗窃侵犯财物,未成年人无证驾驶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现救助,不适宜未成年人进入场所治理,未成年人密切接触行业人员违法犯罪动态核查”六大模型,实现对未成年人保护治理中的高频需求事项进行动态预警,支撑以检警联动的形式开展精准治理。

在办案中,无论是民警还是检察官都发现,问题孩子总是出自问题家庭,如果监护人观念与家庭环境不发生改变,外部社会环境如何努力也难以彻底将罪错未成年人拉回正轨。

为此,宁波市海曙区探索建立由区委政法委牵头,民政、妇联、关工委等部门参与,公检法司全线条贯通的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模式,将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工作与涉罪未成年人的精准帮教、被性侵害未成年人的精准保护和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精准预防结合起来,针对涉案未成年人和其父母同步开展工作。

2022年5月12日,海曙区“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于海曙区人民检察院南门检察院揭牌成立,同时五家“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站”也于此授牌。

“王检察官,你好!星期五你找小星(化名)谈话后,他应该认识到事情的严重性了,那天下午一直问我们厂里招不招人……今天星期天也自愿去上班了,非常感谢你。”看着小星妈妈发来的信息及小星工作的视频,王检察官欣慰极了。

原来,2月17日,海曙区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指导宁波市公安局海曙分局高桥派出所对一起未成年人盗窃案件中的两名监护人下发了《未成年人家庭监护告诫书》,并联合高桥派出所民警对涉案的两名未成年人和一名刚满18周岁的成年人依法进行了训诫。小星就是其中的一员。

海曙区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的王检察官针对家长的监护意识和监护能力,结合未成年人有犯罪行为后家长监护不力的具体特点开设家长课堂,指导家长更加重视不良朋辈和夜不归宿在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中的影响,并更好地与孩子进行沟通。公安民警和检察官联合告诫父母履行好监护教育职责,共同帮助涉罪未成年人回归家庭和社会。司法社工还专门给三个家庭进行了亲子关系修复。

制发诉前检察建议 源头守护未成年人

近日,宁波市象山县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在办理两起刑事案件过程中,发现4名未成年入犯罪时年龄为14周岁至15周岁,他们本应该是正在接受义务教育的初中生,但实际上已辍学半年以上。调取学籍信息后,检察官发现该4人的学籍信息记载情况与实际就学情况严重不符,相关学校存在未在学籍信息中如实、及时登记辍学信息等违法行为。

象山县检察院立即向教育部门调取学校曾登记上报的义务教育阶段在册不在校学生名单,发现该4名未成年人并不在列。

为全面掌握辖区未成年人辍学情况,象山县检察院从县教育局、公安局分别获取义务教育阶段在册学生名单、学校登记上报的在册不在校学生名单、有行政处罚记录的未成年人名单等信息共计52万余条,同时从全国检察业务应用系统中获取涉罪未成年人辍学信息数据,在浙江检察数据应用平台创建数据模型进行碰撞比对,筛查出19名辍学但教育部门未掌握的未成年学生名单,随后通过电话询问、实地走访,详细了解未成年人的辍学原因、复学情况及各所学校控辍保学工作开展情况,全方位掌握辖区内辍学现状,最终认定6所学校的12名应当接受义务教育的学生仍旧处于辍学状态。

据此,象山县检察院向县教育局制发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开展专项学籍管理工作,利用学籍信息管理系统做好辍学学生标注登记工作,确保学籍系统信息与实际一致,并进行劝返复学;劝返无效的及时书面报告至教育局,依法保障未成年学生的受教育权。

通过专项行动,象山县教育局将12名学生进行学籍登记,并通过摸底排查等系列工作,对各学校书面报告的学生根据辍学原因进行分类整理,后续检教联合针对因经济困难、心理问题、家庭原因、存在不良行为或者严重不良行为的各类辍学学生进行针对性帮扶,共劝返在册辍学学生113名,全力提升控辍保学工作效率和质量。

通过制发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为未成年人织密保

护网,浙江各地检察机关正在行动。

2022年6月,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未成年人人身治理工作办法》,明确任何企业、组织和个人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

当月,台州市检察机关实地走访调查了辖区100余家文身店,检察官发现,部分文身店存在超越经营范围违规从事清洗文身服务,悬挂无痛清洗、不留疤痕的清洗文身广告等。

为了守护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检察机关向相关部门发送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建议依法规范文身行业经营,加强《未成年人人身治理工作办法》宣传。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高度重视,路桥区第一时间召集辖区18家医美机构、文身机构举行路桥区未成年人人身整治专项工作推进会,机构负责人均签署《禁止提供未成年人文身服务承诺书》,路桥区多家行政机关开展联合执法对辖区文身机构进行突击检查,现场指导文身机构整改超越经营范围行为,拆除清洗文身宣传标语,并在经营场所显眼位置张贴禁止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宣传标语。

深化治理,源头预防是最实最有效的保护。2021年3月建立未成年人检察业务统一集中办理机制以来,台州市检察机关发挥涉未成年人公益诉讼职能,聚焦食品安全、烟酒销售,从业查询等重点领域开展社会治理,发出检察建议60余份,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

漫画/高岳

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状况不容乐观 专家建议

将心理健康教育作为一门全员必修课

关注未成年人心理健康

□ 本报记者 陈磊

近年来,心理健康问题逐步成为普遍性社会难题,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心理健康问题呈现低龄化趋势,逐渐延伸至未成年人群体。相关研究机构开展的多项调查显示,儿童青少年的精神障碍患病率逐年走高。

针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问题,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文件,例如,2016年,原国家卫计委、中宣部等22个部门共同印发《关于加强心理健康服务的指导意见》;2023年,教育部等17部门联合印发《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

我国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整体状况如何?哪些因素导致了未成年人心理健康问题?又会给未成年人的成长带来怎样的影响?如何以制度促进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围绕这些问题,《法治日报》记者近日采访了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思想政治教育高等研究院大学生心理与健康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周华珍、首都师范大学初等教育学院教育教研室主任傅添。

心理健康状况不容忽视 应是未来政策关注重点

记者:我国近年来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呈现怎样的发展趋势?

周华珍:青少年时期既是个体生理、心理飞速发展,成熟的关键阶段,也是个体心理发展最敏感、不稳定,容易出现心理问题的危险时期。

目前我国青少年心理健康状况不容乐观,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和共青团中央国际联络部共同发布的《中国青少年发展报告》显示,我国17岁以下的儿童青少年中,约3000万人受到各种情绪障碍和行为问题困扰,其中青少年常见的外向障碍包括多动及注意力缺陷障碍,对立违抗障碍、品行障碍等,内向障碍包括焦虑症、强迫症等。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价值观与健康教育研究中心2020年在全国10个省市的《青少年健康行为网络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初中及以上的学生感到沮丧或恐惧的检出率分别为34.11%和27.91%,高中及以上的学生感到郁闷或痛苦的检出率为31.03%。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近日发布的心理健康蓝皮书称,经过对3万多名10岁至16岁的小中学生进行调查发现,约14.8%的青少年存在不同程度的抑郁风险,其中4.0%的青少年属于重度抑郁风险群体。

总体来说,我国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问题日渐突出,一方面,青少年心理健康的情绪问题逐渐增多,如抑郁、焦虑、郁闷、痛苦等比例较高;另一方面,青少年心理健康的躯体特征表现得更加显著,比如情绪低落、容易发脾气、紧张,难以入睡等。

傅添:整体上,不管是从有关的调查数据,还是从我们日常在中小学走访和调研的直观体验来看,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问题不容乐观,各种心理疾病和心理隐患较为普遍。在我近年来走访的北京许多小学里,平均下来,每个班至少有一个存在明显心理疾病或精神障碍的学生。在北京远郊的个别农村学校,由于离异家庭和长期分居家庭较多,存在心理或精神障碍的学生数量更多。

从实践看,未成年人心理疾患的增长趋势并未得到有效遏制。因此,若不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这种趋势还有继续恶化的风险。同时,在未成年人的心理疾患上,已经有了明显的风险性群体,包括西部地区、农村地区、特殊家庭儿童(如留守儿童、随迁儿童、隔代抚养家庭的儿童、离异家庭的儿童等),这些高风险群体应成为未来政策的关注重点。

多种因素导致心理问题 影响深远加重社会负担

记者: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问题是哪些因素导致的?

傅添:从社会学的视角来看,人们赖以生存的外部社会结构的剧烈变化会直接带来心理和行为上的失范,这在当前的未成年人群中尤为明显。大到外部的社会结构变化,如激烈的社会竞争、内卷、升学压力等,小到家庭结构的变化,比如父母离异等,都会给他们带来沉重的心理压力和不适感。

在我国,大家对于心理健康仍缺乏足够的了解和重视。对于孩子暴露出的心理问题,个别家长和教师要么直接无视或否认,要么将其视为孩子的性格或态度问题,而没有意识到这是一种需要专业诊治的疾患。

我国当前还缺少针对未成年入心理问题的专业干预途径。专业机构和人员不仅数量少,而且分布不均,水平参差不齐,难以及时发现和诊治未成年人的心理和精神疾患。

周华珍:影响青少年心理健康的外部因素,主要是家庭支持、同伴支持以及危险行为等方面。

家庭作为影响青少年身心发展最重要的微观生态环境,其发挥的作用是至关重要的。父母对孩子的了解和关心,孩子在家庭中的参与度,都是影响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的关键因素。社区环境对青少年心理健康影响明显,不安全、不稳定的居住环境对青少年的心理健康会产生重要影响。

纵观人的毕生发展,在青少年时期或许是同伴关系对其心理健康的影响最大的时期,良好的友谊是促进青少年心理健康的保护性因素,而不良的同伴关系,不仅会使青少年感到不被信任和不被尊重,甚至有可能产生孤独感的体验,还有可能会通过影响社会支持进而影响心理健康。

此外,例如饮酒、校园欺凌、网络欺凌、家庭欺凌等危险行为对青少年心理健康也具有显著负面影响。

记者:心理问题对未成年人成长会造成哪些影响?

傅添:未成年人的心理问题,无论对其个人及家庭,还是对国家与社会,所带来的负面影响都是深远的。对个人来说,儿童青少年时期的心理问题不仅会影响其长期的身心健康,还会直接损害其劳动能力和社会生活能力,使其未来难以正常工作和生活。对社会来说,这不仅会导致劳动力的损失和医疗开支的显著增长,加重社会的经济负担,还会给社会的安全、和谐稳定埋下隐患。

构建和谐家庭同伴关系 综合治理净化网络环境

记者:在现有相关政策的基础上,如何进一步保障未成年人心理健康?

周华珍:须构建政府、学校、家庭多部门联动模式,构建和谐的家庭关系,建立良好的同伴关系,净

化网络环境,从而实现青少年身心的健康成长。

首先需要构建和谐的家庭关系,转变教育方式和教育观念。父母的示范作用通过日常生活塑造孩子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深刻影响孩子的身心健康。尤其在青少年时期,父母应该为孩子营造一个充满温暖和关爱的成长环境,主动构建和谐的亲子关系,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增加对孩子的关注与重视,让孩子在充满爱的家庭中健康快乐成长。遇到棘手的问题时,应通过科学、合理、温和的教育方式解决冲突,用劝说代替打骂。父母还需转变家庭教育观念,不能一味地施加学习和生活压力,而应该重点关心孩子在学习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包括学习困难和心理问题,只有这样才能引导孩子良好地健康成长。

帮助青少年建立良好的同伴关系。在青少年时期,同学、朋友的影响力较大,因此可以通过合理的外部干预,如家校联动等方式,对儿童青少年的人际交往能力、社会辨识能力进行指导和培训,帮助他们建立良好的同伴关系,培养其团队精神和集体责任感,从而达到“近朱者赤”的理想效果。此外,家庭要对青少年采取适当的监管,了解孩子放学后和周末的同伴交往情况,让其远离伤害,如物质滥用(抽烟、饮酒)、网络成瘾等。

政府和学校应该重视健康教育课程在引导青少年形成良好生活习惯中的作用,做好中小学健康教育课程的规划,引导学生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积极参与体育锻炼,保持膳食均衡,充足的睡眠和稳定的情绪。教会学生掌握生活常识和技能,提高对危险行为的识别能力和水平,增强其健康生活的意识。

净化网络环境,实行青少年网络和成年人网络区分管理。青少年的认知、情感、道德、心理尚处于发展阶段,对经验事实和非由直缺乏基本的辨别能力,网络上铺天盖地的负面信息和不良信息极易影响其思维模式和行为模式,为此各种产业化、市场化的网络媒介应联合青少年模式,亲子平台等保护措施,从源头上营造适合青少年健康发展的网络环境,将公共服务和社会责任优先于商业盈利目的之前。应做好网络身份实名制工作,考虑将网络游戏企业放置于全媒体平台,积极做好青少年防沉迷网络综合治理工作,担当起青少年把关人的角色。

我们要贯彻落实“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设计推进青少年心理健康促进活动方案,构建起家庭支持、同伴支持、社区支持和网络支持的系统工程,及时了解未成年人发展动态,预防和减少危险行为的发生,保障青少年心理健康。

傅添:促进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还要大力培养专业的青少年心理咨询和辅导团队,尤其是在师范教育体系中,要从两方面入手:一是将心理健康教育作为一门全员必修课,使未来所有中小学教师都掌握基本的心理健康教育知识;二是加强培养专业的心理健康教师。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校要高度重视学生的心理健康,按照教育部要求在校内配足心理健康教师,也可与周边的医疗机构、心理咨询中心等建立合作关系,定期开展相关活动,帮助学生及时发现和排解心理问题。

进一步完善对学生的评价机制,在各级各类的学生考核与评价环节中加入学生的心理、情绪、情感、态度等内容,以引导教师在日常的教育教学过程中重视和关注学生的心理健康问题,及时发现隐患并予以解决。

